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并聘任新的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14日收到财务总监许世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许世栋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许世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运作。根据有关规定，许世栋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许世栋先生担任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感谢。

经公司总经理陈锋先生提名，2020年1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齐军亮转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齐军亮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独立董事对聘任齐军亮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1. 公司聘任的财务总监人选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齐军亮先生个人简历，未发现《公司法》第146条所规定的情况，也未发现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而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了与职权要求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2. 财务总监的聘任，其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齐军亮先生简历如下：

齐军亮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生，管理学学士。历任中国磨料磨具工业公司财务部主任助理、财务部副主任、计财部主任、副总会计师，中国磨料磨具进出口公司副总会计师、计财部主任、财务部主任、副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中国磨料磨具工业有限公司董事

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国机精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行业工作部部长、资产运营中心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自2020年1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齐军亮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齐军亮先生在本公司任职,除此之外,齐军亮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信息披露日,齐军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1月14日,齐军亮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